



全国政协委员、李锦记集团执行主席李惠森提交3份提案——

推广中医药健康文化 探索构建共同富裕的“中国方案”

本报记者 左振乾



李惠森，出生于1964年2月，祖籍广东新会，毕业于美国南加州大学，现任李锦记集团执行主席，李锦记健康产品集团主席，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香港（地区）商会（广东）荣誉会长。曾任职第十一、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辽宁省第九届政协委员，辽宁省第十、十一届政协常委，中华海外联谊会二、三届理事。

在2022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政协委员、李锦记集团执行主席李惠森提交了《关于以中医药为依托 推动中华文化海外传播的建议》《关于进一步推动中医药保健食品产业健康发展激发企业科技创新动力的建议》《关于进一步支持家族企业创新发展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参与共同富裕的建议》的提案，对中医药健康文化的推广及企业家如何参与共同富裕提出了建设性意见。

以中医药为依托 推动中华文化海外传播

如今中医药以其科学性、系统性得到国际社会广泛关注，特别是在中医药参与全球卫生治理、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让世界再次认识了中医药价值，其已然成为中国重要的“文化符号”及“国家品牌”。

“中医药海外发展是提升中国软实力和国际地位的重要举措，是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向世界的重要载体。”李惠森认为由政府主导，根据各国各地区卫生政策、法律法规、文化差异与医疗卫生实际状况，同时整合海外相关中医药机构资源（包括学术、医疗、企业、媒体等），摸家底、建平台、促合作、策传播，制定更加积极有效的中医药产业发展及文化传播策略，以加速及提高中医药文化的国际认同。

“中医药是中华民族的瑰宝，是中华民族繁衍生息的基石。”李惠森表示以中医药为载体，开展以此为核心的医疗合作、救助以及医药研发，彰显中国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过程中发挥的独特作用，这将有利于世界各国建立和加强互通互联的伙伴关系，有利于全

球治理体系的有效变革，有利于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实现全球共同发展繁荣。

李惠森建议，着力促进中医药产业海外发展，鼓励、支持中医药及中药类保健食品出口，推动中医药人才及企业“走出去”，同时充分发挥华侨华人资源优势，引导及助力华商在海外发展中医药产业；着重加强政策法规、市场准入等方面的辅导，帮助中医药企业适应国际化市场，打造有影响力的中医药品牌。同时建议充分利用中医药跨国企业的文化传播优势，借用各类载体讲好中医药故事，将中医药文化与企业产品相结合，提高国外民众的中医药产品认同。并通过尊重多元文化，积极探索中医药文化与各国本土文化融合方式，增进中医药文化的民心认同。

“伴随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科技的迭代升级，新媒体技术逐渐打破传统局限，成为国际传播的重要变革力量。”李惠森表示，中医药文化传播更多利用新媒体与互联网技术，打造多元化的传播方式，快速融入社交媒体时代。



进一步推动中医药保健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激发企业科技创新动力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意识的觉醒、老龄化的加剧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的暴发，人们对健康的关注与日俱增，促进健康、重视预防和“治未病”将成为新的趋势。传统中草药在功效评价与验证、有效成分的控制与提取，以及生产的标准化等方面，还有待提升的空间。

“近年来，药材功效成分波动大，农药残留、重金属含量超标、营养价值下降等都成为困扰行业的难题。”李惠森建议从中草药产地的源头、种植生产抓起，规范中草药选址、种植、施肥、农药使用、采集、加工方式和储藏等各个环节，建立质量控制体系和技术标准。同时建议大力推进中药材种植、提取工艺、质量管理等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加强技术集成、工艺创新和生产全流程的信息化管理，实现中药材生产工艺的标准化和现代化，构建中药材产业全链条的优质产品标准体系。

“我国自古就有‘药食同源’的理念，药食同源的中药材具有悠久的食用历史，经过长期的实践检验已经证明其安全性和有效性。”李惠森表示，将更多药食同源的中药材纳入备案保健食品目录，弥补注册制保健食品审批进度缓慢的问题，以更快的速度满

足人们多元化的健康需求，也给予企业更大的创新空间。

“中医整体观和辨证论治的思想在保健、预防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然而中医理论自成逻辑，无法与现代医学理论完全兼容。”李惠森表示，增加以中医药理论为基础的中医术语保健食品功能，如“补中”“益气”“扶正”等。同时，运用现代技术手段，科学解析中药保健食品核心保健功能的科学内涵，建立与功能相对应的功效评价方法。

“中医基于千百年来的实践经验和理论总结，对人的健康状况有着精细化、个性化的衡量维度。”李惠森建议，应鼓励充分运用大数据等技术手段，深化研究，通过中医学维度对人们的健康水平和生活方式进行衡量并予以推广，据此划分不同品类中草药保健品的适用人群，给予更有针对性的健康生活方式建议等等。

李惠森建议，在政府对保健品行业开展监管的同时，从媒体角度客观评价及体现中草药保健品独特的比较优势及其潜在的社会、经济价值，为中医药保健品正名。他同时建议从政策、法规方面全方位保障中医药保健食品行业健康有序发展，进一步激发企业科技创新动力。



进一步支持家族企业创新发展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参与共同富裕

当前，“万企兴万村”行动正在全国各地广泛开展。企业与乡村结对帮扶，给乡村带来了资金、产业和就业，提升了村民收入水平。作为发展经济、创造财富、扩大就业的主体，企业都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据了解，长期以来民营企业捐赠始终占企业捐赠总额的一半以上，是我国慈善捐赠的第一大户。由此可见，民营企业为国家创造了巨大社会财富，拉动整体经济增长，为维持社会稳定打下坚实基础。李惠森认为，企业家参与共同富裕，需要有高品质的“景”——即政策环境、市场环境；高品质的“心”——即企业家精神及战略思维；高品质的“物”——即共创共富。

“创新是引领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广大民营企业正在成为推动科技创新和转型升级的重要力量。”李惠森表示，只有企业做优、做强、做久，才能不断把蛋糕做大，为更加合理、有效地分配奠定基础。

“履行社会责任不仅仅是企业的义务，还需要有完善的政策和法制环境。”李惠森认为，政府可以在社会责任的内容、管理和绩效评价等方面设

定标准，同时尊重企业的个体差异，鼓励企业拥有选择承担社会责任形式的自主权，从而符合企业自身的经营特点和发展阶段要求。

“调研显示，家族企业社会责任建设展现出‘社会责任感逐步提升’的态势，社会责任理念不断融入企业运营管理和活动全过程。”李惠森建议更多家族企业应以“我们大于我”的思维，定位于政府政策的协同者，将企业自身发展与国家战略实现有机结合，从只重视对企业的责任，以生存和利润为导向，逐步升级到对社会责任承担及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之上。

“参与‘共同富裕’既要‘授人以鱼’更要‘授人以渔’，‘授人以鱼’只能解决暂时的困难，‘授人以渔’则是从根本上解决贫困，通过掌握一技之长和产业的长久扶持，靠自己的双手创造财富，拥有更多的能力与机会。”李惠森表示，鼓励和支持企业进行共同富裕的有益探索，借鉴社会责任创新模式，以更为科学及专业的方式推进企业社会责任，构建出相对先进、系统的共同富裕“中国方案”。